

中共海南省委人才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琼人才办通〔2018〕65号

关于印发《海南省“聚四方之才”招聘会 总体方案》的通知

各市、县、自治县党委组织部，省直有关单位：

《海南省“聚四方之才”招聘会总体方案》已经省委人才工作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中共海南省委人才发展局（代章）

2018年11月5日



海南省“聚四方之才”招聘会总体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“4.13”重要讲话、中央12号文件精神，贯彻落实中国（海南）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精神，贯彻落实省委百万人才进海南行动计划和以招商带动引智、以项目引才精神，定于11月10日在北京市举办海南省“聚四方之才”招聘会。为做好各项工作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以推动我省重点产业发展为目标，积极引进企业和机关、事业单位急需人才，为海南自贸区（港）建设提供智力支撑和人才保障。将活动办成我省引才的重要渠道、宣传人才政策的重要平台、展示开放形象的重要窗口。

二、招聘对象

面向全国招聘（招录）海南省党政机关、事业、企业单位急需紧缺人才、高端人才和高校毕业生。

三、活动主题及名称

主题：潮起海之南 共享新机遇

名称：海南省“聚四方之才”招聘会

四、活动形式

本次招聘活动全程分为网络招聘和现场招聘。网络招聘，将所有征集的岗位在海南直聘网等网站发布，从岗位发布之日起，即可先期开展线上招聘活动，在现场招聘活动当天，线上线下配

合互动开展立体式招聘。现场招聘活动后，企业单位还可长时间持续开展网络招聘，延续人才招聘和宣传效应。

五、现场招聘活动主办单位

海南省人民政府、教育部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。

六、现场招聘活动时间及地点

时间：11月10日

地点：北京市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展示中心

七、现场招聘活动内容

全天共分两场活动。

（一）人才发展推介会

时间：11月10日10:00-11:00

主持：省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彭金辉

出席领导：沈晓明省长、彭金辉部长、王路副省长；教育部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领导；北京地区重点高校领导。

参加人员：海口市、三亚市政府和省直有关厅局主要负责同志；用人单位和学生代表；企业特邀嘉宾等约500人。

议程：

1. 10:00-10:05 主持人宣布活动开始，介绍出席嘉宾和有关情况；

2. 10:05-10:15 播放海南宣传片；

3. 10:15-10:30 清华、北大毕业生典型人才宣讲；

4. 10:30-11:00 省领导演讲。

（二）现场人才洽谈会

时间：11月10日 11:00-16:00

展位和工作人员：设置3个政策咨询区，分别是省委组织部公务员（选调生）政策咨询区、省委人才发展局人才政策咨询区和省人社厅事业单位政策咨询区。设置128家企业、事业单位展位，每个展位一般2位工作人员。

应聘规模：估计约5000名应届毕业生和社会人才参加咨询应聘。

内容：应聘人才与用人单位现场洽谈。

八、主要任务分工

（一）省委组织部：确定公务员（含选调生）招录岗位，制定招录政策。

（二）省委宣传部：牵头活动全程宣传，活动前期宣传造势，现场和收尾宣传报道。制作海南宣传片，宣传海南省政策（含人才政策）和开放形象。

（三）省委人才发展局：牵头组织协调。与北京重点高校商洽省校人才合作协议，视情做好签约准备。会同省人社厅起草推介会主持词。配合宣传部门提供人才政策宣传材料。活动结束后，负责向中组部人才工作局书面报告活动情况。

（四）省政府办公厅、驻京办：负责协调安排省领导行程，做好食宿、车辆、安保等服务保障。驻京办协助省直有关部门、海口市和三亚市政府参会人员做好住宿、交通等保障工作。

(五) 省政府研究室：会同省人社厅起草省长演讲稿。

(六) 省财政厅：审核活动专项预算，拨付经费，指导报销支出。

(七) 省人社厅：具体组织协调；活动总体策划设计；岗位征集汇总；明确事业单位人员考核录用方法并公告；邀请安排人社部领导出席活动，并做好迎送服务。

(八) 省教育厅：组织发动北京地区重点高校毕业生参加活动，平均每个院校安排约 100 名学生；邀请安排教育部领导和北京地区 10 所以上重点高校校领导出席活动，并做好迎送服务。

(九) 省公安厅：协调北京市公安局办理场馆报备手续。协助北京市公安局做好现场安保，做好应急突发事件处理。

(十) 省人力资源开发局：具体组织实施。设计布置场馆。岗位分类筛选。与各报送岗位的用人单位做好组织对接，搭设网络招聘平台。发动重点高校学生和社会人才参加活动。负责活动现场服务保障工作。

(十一) 参会用人单位：提供本单位人才岗位需求和布展信息，选派人力资源(人事)部门负责同志(原则上一个单位 2 名)参加洽谈会，负责现场解答人才咨询，洽谈签订求职意向等。

根据布展需要，请海口市、三亚市和有用人单位参加此次招聘活动的市县、省委宣传部、省委人才发展局、省教育厅、省工信厅、省科技厅、省卫健委、省国资委、省商务厅、省金融局、省工商联，向省人社厅报送近年来特别是“4.13”重要讲话以来

本地区、行业人才工作成就、人才政策简介、人才发展规划等方面布展材料。

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按照分工认真抓好落实，未尽事宜要积极主动按照牵头部门要求做好工作，全力以赴办好此次活动。

九、重要时间节点

(一)2018年11月1日前，全省征集5000个以上岗位，通过海南直聘网站020网络招聘平台统一对外发布。

(二)2018年11月8日前，通过教育部邀约发动北京地区重点高校学生约3500人参加活动；通过国内知名人力资源服务机构，邀约发动北京地区重点高校毕业生约1500人参加活动。

(三)2018年11月9日前，活动场地布置完毕，规模约6000平方米，分为：人才发展推介区（主舞台）、海南形象及人才政策展示区、招聘洽谈区、评审区（事业单位考核）、高层次人才洽谈区等。安排约130个展位、20个评审区和3-5个高层次人才洽谈区。

(四)11月1日至11月12日，宣传海南省改革开放新形象、海南人才发展环境和政策，发动中央和省级全媒体平台按照时间表分层次、全方位、多角度对活动全程进行宣传造势和报道。

十、经费保障

经初步估算，总计约需经费580万元，其中：场地租赁50万元，现场布展120万元，会务服务90万元，全媒体宣传196万元，宣传片30万元，人才定向邀约56万元，不可预见费38

万元。

活动经费由省人力资源开发局专门向省财政厅申报，专款专用。活动期间的场地租金、场地布置、设备租赁和会务服务等费用由省人力资源开发局负责支付。由于时间紧、任务重、不确定因素较多，各项费用按实际开支支出。

参会部门和单位人员往返交通、食宿、组织面试考官等各项费用由各部门和单位自行解决。